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市第二中学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第二中学

填报日期：2023 年 04 月 26 日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2 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及时开展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完成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通过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湛江市第二中学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我校为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是十二年一贯制公办学校。我校为独立核算单位，共有四个校区，分别是：二中新校区、霞山校区、海东中学、海东小学。每个校区下设教导处、德育处、总务处、办公室、体卫艺处、团委等处室。二中新校区为高中部教学区、霞山校区设有初中部和小学部教学区、海东中学设有高中部和初中部教学区、海东小学为小学教学区，与崇文实验学校合作办学。

2. 人员构成情况

经市委机构编制管理部门核定：我校事业编制人员 838 人，雇员制工勤人员 49 人。2022 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810 人，雇员制等工勤人员 48 人，离退休人员 129 人，合同工 82 人。

3. 单位工作职能

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积极配合教育行政部门做好教育教学工作，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全面推进素质教

育；研究并拟定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全面推进教育改革发展；管理和指导学校基础教育工作，确保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工作成果，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管理学校教育经费，执行行政事业单位《政府会计制度》的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和指导学校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规划学校品德教育、体育卫生教育、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配合教育行政部门做好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和实施教师资格制度的组织、协调、评价和服务工作，培育和造就高素质的教师队伍，承担学校基础教育新课程、教材和教法培训。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统筹抓好疫情防控，确保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2. 全面从严从实治党，增强清政廉教意识。3. 开展“强师提能”工程，推进教师队伍建设。4. 践行“三全育人”理念，显现立德树人成效。5. 落实常规促提质，探索教育教学评价改革。6. 推进五育并举，彰显办学特色水平。7. 推动综合服务工作，严把后勤服务质量关。8. 借助集团优势打造优质学校群，推动集团办学高质量发展。9. 加快推动重大项目建设，增强服务教学功能。全面完成总校地下停车场和百年广场升级改造及南侧校门工程。有序推进海中教学综合楼和体艺馆、海小中心校区新建田径场（下设地下停车场）等5个重点项目建设，保障教育教学安全有序开展。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年我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严格执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加强财务收支预决算编制管理，保障学校正常运行。除基

本支出外，努力完成海东中学综合楼和体艺馆建设、总校区地下停车场升级改造和海东小学中心校区新建田径场（下设地下停车场）等重大项目支出 2954.33 万元。努力加大基建投入，改善办学环境，进而提高学校教学水平、教育质量和内涵发展。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2022 年度预算基本情况

2022 年湛江市第二中学收入总预算 19,580.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拨款 19,580.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2022 年湛江市第二中学支出总预算 19,580.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16,626.46 万元，项目支出 2954.33 万元。

2. 2022 年度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湛江市第二中学收入总决算 29,453.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拨款 25,799.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事业收入 2,175.75 万元，经营收入 500.94 万元，其他收入 977.01 万元。

2022 年湛江市第二中学支出总决算 29,453.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018.25 万元，项目支出 3,651.82 万元，经营支出 500.94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要部署和《预算法》有关规定，为切实做好 2023 年市级财政资

金绩效自评工作，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2号）等文件要求，现决定成立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具体方案如下：

一、评价小组成员

组 长：杨耀明

副组长：吴耀明

成 员：王晓东、纪振东、殷志伟、潘文湘、杨华莹、
杨大勇、陈育新、包 明、张伟娟

二、评价小组职责

1. 负责学校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与实施；
2. 明确各自职责并按照绩效评价项目拟定工作方案；
3.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做好各项绩效指标自评工作。

（二）自评工作过程

学校高度重视，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并要求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紧密结合我市教育整体规划和发展情况，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对照评分表进行全面自查，并通过综合分析，形成评价报告。在规定时间内上报上级相关部门。

在自评中，我校对2022年度实际支出分类别、分项目逐一评价。按财政部门设定的评价标准，对照年初设定的预期绩效目标，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各绩效指标完成数据进行核实和

分析，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如实评分，得出自评结论。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自评材料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报送，已根据市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列明目录进行装订，按时按质完成自评工作。我校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2022 年，我校认真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按照市财政局相关要求，基本实现了项目经费、办公经费和“三公”经费逐年下降的目标，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都得到体现。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分数为 95.5 分，自评等级为良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

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并且分配合理，能够合理按照进度开支完毕；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

(2) 预算编制规范性。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我校不涉及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项目支出预算编制规范，我校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

(3) 预算编制准确性。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31.76%，预算支出中的基本支出严格按照市财政要求填报，人员总数及工资增长等无法预测，按照实际情况填报；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准确，无不合理的预算调整或调剂。

(4) 目标完整性。严格按照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了充分、恰当的描述，能充分、恰当并完整地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5) 目标科学性。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绩效指标具有清晰、科学、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1) 制度措施健全性。成立了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及项目库管理实施细则，且相关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支出完成率。2022 年度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100%。

(3) 结转结余率。2022 年度结余结转率小于 10%。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2022 年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为 0，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为-100%， $\leq -15\%$ 。

(5) 资金下达合法性。不涉及资金下达事项。

(6) 政府采购执行率。2022 年度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要求执行政府采购，计划采购金额 2292.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629.54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14.68%，实际采购金额大于计划采购金额。

(7) 财务合规性。按批复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预算执行严格，项目（专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均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不存在虚列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三重一大”必要决策程序，大额支出在校长会议上进行集体决策后实施。

(8) 项目实施程序。重大资金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项目实施过程规范。

(9) 项目监管。不涉及下级部门，对本级预算的专项经费按照前述几条要求进行了规范管理，项目监管规范。

(10)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已制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相关制度，不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情况，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相关收入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11) 固定资产利用率。2022 年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下面以表格形式列明固定资产类别、价值、在用情况等（见下表）。

固定资产利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在用资产		闲置资产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0,137.69	31,004.53	31,004.53	100%		
二、通用设备	12,115.00	7,053.99	7,053.99	100%		
三、专用设备	1,572.00	2,310.55	2,310.55	100%		
四、文物和陈列品	55.00	51.35	51.35	100%		
五、图书、档案	188,209.00	620.19	620.19	100%		
六、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66,631.00	2,605.20	2,605.20	100%		
合计	278,719.69	43,645.81	43,645.81	100%		

3. 预算监督情况

(1) 预决算信息公开。已按规定要求完成预决算公开，且在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

(2) 绩效目标信息公开。已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进行了公开。

(3) 自评材料信息公开。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

(4) 组织建立情况。已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

(5)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6)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

4. 预算使用效益

(1) 公用经费控制率。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数为24.46万元，预算数为49.8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三公经费预算数，“三公经费”控制较好。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公用经费”控制较好。

我校“公用经费”控制较好的原因主要是加强日常公用经费管理，对差旅费、办公费、培训费等支出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的标准执行，加强相关经费支出的预算管理。

(2)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2022年年终绩效考核重点工作得分目前为止还未公布，因此按满分5分计算。

(3)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

(4) 项目完成及时性。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完成。

(5)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在教育行业履职良好，家长和社会对我校认可度高，对社会、经济发展有重大效益。当年主要项目已全部支出完毕，并且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

(6)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学校办公室、纪委为来信来访群众意见反映提供渠道，当年度我校收到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处理答复。

(7)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2022 年度群众满意度较好。5.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一年来，我校获得省、市多项表彰。学校荣获“体育道德风尚奖”、“湛江市少先队先进学校”、“广东中华诗词学会诗词创作基地”等称号，被授予“广东省青少年科学教育特色学校”、“广东省劳动教育示范学校”等荣誉，被推荐为广东省“模拟提案征集活动”优秀组织单位。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细化程度不够，某些指标完成率还有待提高。

(四) 改进措施

将进一步严格全面完成绩效自评，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及使用效益四方面细化指标，做到精准分析，尽量减少结转结余额度，落实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价工作。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第二中学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合计	100		100		100				95.5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2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预算编制合理，预算资金分配合理，年度预算基本都能按照进度开支完毕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县级部门项目，得1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 按要求提前于2021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得分。）	部门项目库工作得到落实和细化，项目库编制及时，项目支出预算编制规范；本单位不涉及下达预算问题	4
				预算编制准确性	5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项目等（2分）。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3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31.76%，预算编制准确；无不合理的预算调整或调剂	1.5
	目标设置	8	目标完整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能充分、恰当并完整地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4	
			目标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量化的指标，得1分； 3.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整体绩效目标清晰、科学、可量化	4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第二中学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执行情况	40	保障措施	2	制度措施健全性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否则，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及项目库管理实施细则，且相关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支出管理	21	支出完成率	4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结果=100%，得4分；100%>结果≥90%，得3分；90%>结果≥80%，得2分；80%>结果≥70%得1分，结果<70%，得0分。	支出完成率=100%	4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结余结转率≤10%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 ≤-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 ≤-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 ≤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 >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剔除请予以说明	2022年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为0，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00%≤-15%	3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第二中学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市人大批复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则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我单位不涉及资金下达问题。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03表。	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14.68%。	0
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管理		财务合规性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预算执行严格，项目（专项）支出合规，会计核算规范，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不存在超标开支情况。	5
				项目实施程序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 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已符合相关制度规定，并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5
		项目管理	10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第二中学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资产管理	7	项目监管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我单位不涉及下级部门,本单位项目经费管理规范	5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1分。 2.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 3.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和固定资产处置制度,出租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	3
预算监督情况	10	信息公开	7	预决算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2.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和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存在问题,截至2022年12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已按要求公开	3
				绩效目标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 4.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	已在学校公示栏进行了公开	2
				自评材料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	已按要求公开	2

附件7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第二中学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绩效自评	3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已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	1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1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1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1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的，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自评材料真实、规范	1
预算执行效益	30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我单位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数为24.46万元，预算数为49.8万元，我单位“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三公经费”控制率49.1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4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5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据计分（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0.95+0.9）/2*5分=4.625得分4.63分	2022年年终绩效考核重点工作得分目前为止还未公布，因此按满分计算	5
		效率性	11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4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要求需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	已全部完成所有的绩效目标	4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所有项目均按时间按时完成	2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第二中学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	本年度认真履行职责,完成教育教学工作,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10
		公平性	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及,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的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我单位今年有收到过群众来信来访36件,并按规定在期限答复,满意度高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群众满意度较好	3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	获得省、市多项表彰	2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基本情况）
（ 2022年 ）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湛江市第二中学					单位性质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下属预算单位	无							
	单位自评联络人	总务处 财务部	联系电话及手机		3371918	邮箱	z.jezcwzx@163.com		
绩效目标情况	整体绩效（总）目标： 1. 任务1：严格执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加强财务收支预决算编制管理，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2. 任务2：按时完成海东中学综合楼和体艺馆建设当年既定建设目标。 3. 任务3：按时完成总校区地下停车场升级改造工程项目目标。 4. 任务4：按时完成海东小学中心校区新建田径场（下设地下停车场）当年既定建设目标。 5. 任务5：按时完成海东小学中心校区文化墙升级改造目标。								
	整体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 1. 任务1：已严格执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加强财务收支预决算编制管理。 2. 任务2：已完成海东中学综合楼和体艺馆当年既定目标建设。 3. 任务3：已完成总校区地下停车场升级改造工程。 4. 任务4：已完成海东小学中心校区新建田径场（下设地下停车场）项目当年既定目标建设。 5. 任务5：已完成海东小学中心校区文化墙升级改造建设。								
	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项目绩效目标： 应申报项目数 5 个 金额 2954.33 万元； 实际申报项目数 5 个 金额 2954.33 万元； 目标批复数 5 个 金额 2954.33 万元。								
部门整体管理情况	制度措施建立情况	湛江市第二中学建设（维修）工程内部控制管理办法（试行）、湛江市第二中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湛二中政【2018】34号）、湛江市第二中学资产管理办法（试行）、固定资产处置制度、关于修正《编制学校年度经费预算的办法》的决定、湛二中政（2020）27号 2020湛江市第二中学校国有资产管理							
	信息公开	自评信息	是否公开	是	公开时间	2023年4月30日前	公开网址	详见《绩效自评公开情况表》	
		预决算信息	是否公开	是	预算公开时间	2022.02.25	公开网址	http://www.gdz.jez.com/DWdTAS_aCFmxtNz1A.iMpeCQKf0kqHk7CA9Sx3ITPx30Y_c	
					决算公开时间	2022.09.07	公开网址	http://www.gdz.jez.com/c.jy11dDZmbq57ank6TybIa.jcW_avC49P_a7eNidotvSG_A_c	
绩效目标	是否公开	无	公开时间	无	公开网址	无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定资产管理内部制度	是	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	是	配置合理 使用合规	是	出租、出借及处置收入上缴	是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43645.81万元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43645.81万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5		已验收个数		5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数量	5 个	其中：新建 5 个 续建 0 个		计划当年完工	3 个	计划当年完成验收 3 个		
	项目前期情况	需立项数 2 个 已立项数 2 个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 2 个		有概算批复文件 2 个			
	有关立项、申报、批复等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关于同意湛江市二中海东中学开展教学综合楼和体艺馆建设项目立项工作请示的批复》、《关于同意湛江市二中海东小学中心校区新建田径场（下设地下停车场）项目增加投资估算的批复》						
调整情况	调整内容（超期超概算情况）个		情况说明 没有						
	报批手续 个		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文 号：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财务（项目）管理办法名称及文号：专项财政资金基建（含教育信息化）工程项目库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湛江市第二中学建设（维修）工程内部控制管理办法（试行）、财务审批规定、湛江市第二中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湛二中政【2018】34号）、湛江市第二中学资产管理办法（试行）、固定资产处置制度、关于修正《编制学校年度经费预算的办法》的决定、湛二中政（2020）27号 2020湛江市第二中学学校国有资产管理								
	其他管理办法名称：湛江市政府采购制度汇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湛江市第二中学收支管理制度、湛江市第二中学合同管理制度、湛江市第二中学“三重一大”制、湛二中政（2020）10号关于完善采购管理工作机制的通知、湛二中政（2020）12号关于调整和完善学校资产管理机构及职责的通知								
	工作措施：（1）项目的监督管理，对项目建设的质​​量、项目进度负总责。（2）项目预算的申报。（3）严格执行预算批复。（4）加强项目建设管理。（5）加强项目建设监督。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3		已验收个数		3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经济性	三公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49.8	万元	实际支出数	24.46	万元	控制率	49.12%
	公用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288.84	万元	实际支出数	288.84	万元	控制率	100%
部门整体绩效产出情况	工作（含项目）完成情况						未完成目标原因		
	重点工作	市委督查得分	良好	政府督查得分	良好	完成率	100%	无	
	整体绩效目标	计划数	5 个	实际实现数	5个	完成率	100%	无	
	重要项目绩效目标	计划数	5 个	实际实现数	5个	完成率	100%	无	
	项目完成及时性	部门预算项目数	5 个	按期完成	5个	比率	100%	无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根据自评报告所述，我单位当年主要项目已全部支出完毕，并且所有项目都实现了预期的效果。努力加大基建投入，改善办学环境，增强校园安全防范意识，进而提高学校教学水平、教育质量和内涵发展。									
公平性	是否有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是				
	群众上访、信访数量	36	人次（次）	答复数量	36	个	其中按规定期限答复数量	36个	满意度	100%（附调查结果）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 湛江市第二中学 (公章)

填报日期 2023 年 4 月 26 日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财政资金情况）
（ 2022 年 ）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下达预算情况											预算支出情况												结转结余资金	备注								
	小计	上年结转	市级年度预算安排				上级补助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小计	上年结转预算支出				市级年度预算支出				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部门年初预算数	调整/调剂金额	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	部门调整预算数	上级下达资金文号	收到上级资金文件时间	金额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文号	下达转移支付时间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文号	下达转移支付时间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文号	下达转移支付时间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总计	25799.77	16.97	19580.79	4648.63	1386.26	25615.68	0	0	167.12	0	0	25799.77	16.97	0	25615.68	0	0	0	167.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与决算相符
一、财政拨款资金	25799.77	16.97	19580.79	4648.63	1386.26	25615.68	0	0	167.12	0	0	25799.77	16.97	0	25615.68	0	0	0	167.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一）市级财政预算安排	25615.68	0	19580.79	4648.63	1386.26	25615.68	0	0	0	0	0	25615.68	0	0	25615.6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基本支出	22854.12		16626.46	6227.66		22854.12						22854.12			22854.12																0		
2.项目支出	2761.56		2954.33	-1579.03	1386.26	2761.56	0	0	0	0	0	2761.5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项目1：2021年非税工作经费	201.07		485.33	-284.26		201.07						201.07			201.07																0		
项目2：海东中学综合楼和体育馆建设项目	1027.02		1,740.00	-712.98		1027.02						1,027.02																			0		
项目3：总校区地下停车场升级改造	153.39		173.00	-19.61		153.39						153.39																			0		
项目4：海东小学中心校区新建田径场（下设地下停车场）	93.81		500	-406.19		93.81						93.81																			0		
项目5：海东小学中心校区文化墙升级改造	12.7		56	-43.3		12.7						12.7			12.70																0		
项目6：总校区建设工程结算款（质保金）项目	7.92			-111.08	119	7.92						7.92			7.92																0		
项目7：2022湛江市第十期“妇女之家”示范点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湛江市二中）	0.99			-0.01	1	0.99						0.99			0.99																0		
项目8：义务教育学校校内课后服务工作补助经费（初中教育）	71				71	71						71			71																0		
项目9：义务教育学校校内课后服务工作补助经费（小学教育）	88				88	88						88			88																0		
项目9：中小学生游泳技能培训	12.96			-0.04	13	12.96						12.96			12.96																0		
项目10：高考考点建设设备设施采购及维护	35				35	35						35			35																0		
项目11：湛江市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工作室建设	13.44			-1.56	15	13.44						13.44			13.44																0		
项目12：高中教学质量管理培育经费	11.5				11.5	11.5						11.5			11.5																0		
项目13：备战广东省第十三届中学生运动会2022年湛江市代表团经费	50.76				50.76	50.76						50.76			50.76																0		
项目14：2022年广东省第十三届中学生运动会参赛经费	35				35	35						35			35.00																0		
项目15：教育教学成果奖-高中物理合作学习任务设计理论与实践研究	3				3.00	3						3			3.00																0		
项目16：2021年省青少年校园足球夏令营最佳阵容奖励金	12				12.00	12						12			12.00																0		
项目17：教育教学成果奖-“互动生态教学”十年教改实践研究	3				3.00	3						3			3.00																0		
项目18：2022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中央资金一近视防控（二中教室照明改造工程）	12				12.00	12						12			12.00																0		
项目19：2022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中央资金一近视防控（海东中学教室照明改造工程）	35				35.00	35						35			35.00																0		
项目：其他财政专项资金项目	882				882.00	882						882			882.00																0		
（二）中央、省财政安排	184.09	16.97				0			167.12	0	0	184.09	16.97	0	0	0			167.12	0					0	0			0	0	0		
项目1：提升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湛江市第二中学）	5	5				0	粤财科教【2021】43号					5	5																		0		
项目2：广东省中小学教师校本研修示范学校	7.25	7.25				0	粤财科教【2021】86号					7.25	7.25																		0		
项目3：谭振兴、包明（海东中学）名教师工作室	1.06	1.06				0	粤财科教【2021】86号					1.06	1.06																		0		
项目4：广东省中小学教师校本研修示范培育学校	3.66	3.66				0	粤财科教【2021】86号					3.66	3.66																		0		
项目3：包明名教师工作室	8.79					0	湛财科教【2022】44号		8.79			8.79						8.79													0		
项目4：谭振兴名教师工作室	7.99					0	湛财科教【2022】44号		7.99			7.99						7.99													0		
项目5：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	1.54					0	湛财科教【2022】58号		1.54			1.54						1.54													0		
项目6：广东省中小学教师校本研修示范培育学校（海中）	0.98					0	湛财科教【2022】44号		0.98			0.98						0.98													0		
项目7：总校区广场升级改造及南门建设2	54.82					0	湛财科教【2022】37号		54.82			54.82						54.82													0		
项目8：总校区广场升级改造及南门建设1	81					0	湛财科教【2022】37号		81			81						81													0		
项目9：总校区广场升级改造及南门建设3	12					0	湛财科教【2022】37号		12			12						12													0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 湛江市第二中学 （公章）

填报日期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说明：

1. 本表“部门年初预算数”+“调整/调剂金额”+“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部门调整预算数”，“部门年初预算数”为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调整/调剂金额”和“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不为0的，请附相关文件依据。
2. 收到或下达资金文件时间与文件印发差异较大的，请备注说明原因。
3. “其他财政资金”不为0的，请简要予以说明。
4. 本表数据作为指标评分表相关指标的评分依据。